

# Shen Bin

## 是“免费”提升了婚检率

近日，有人提出“结婚冷静期”建议：因为婚前没有做强制性的婚前检查，实际上，对于双方真实信息的了解非常有必要，是否可能设置结婚冷静期限，用以保障双方的知情权。

因为这个建议，18年前“取消强制婚检”是利大于弊还是弊大于利，这桩公案又被提出来了。一些自媒体号，甚至是一些医学专家言之凿凿说：取消婚检导致了我国新生儿缺陷的比例升高。

其实，早在2005年，国务院职能部门已经有了权威答案。当年国务院法制办、民政部牵头，卫生部、人口计生委、财政部联合组成的国务院联合调查组做出权威调查：婚检对预防出生缺陷作用有限，且婚检存在大量“走过场”的现象；婚前医学检查应当鼓励，但加强婚检工作必须坚持婚检自愿，不必要也不宜实施强制婚检。

2003年国务院制定了《婚姻登记条例》，废止了1994年的《婚姻登记管理条例》。新规少了“管理”两个字，更多体现还权于民的特征。2003年的改革有两大进步。

第一，是废止了原来公民结婚、离婚必须由工作单位、居委会开介绍信的规定。结个婚、离个婚，居然还要跑到单位去打证明，这是如今舆论场主流的90后的知识短板，没有用过粮票的Z世代可能无法想象，当年居然还有“单位介绍信”这劳什子。之前的规定有着浓厚的计划经济色彩，更多体现的是人作为“单位人”的存在，2003年顺应着市场经济的春风也被革除了。

2003年婚姻登记改革的另一个进步是取消强制婚检制度。谈这个话题，你得回归到当年的语境之下，当时强制婚检制度为什么成为众矢之的？因为强制婚检形成了搭车收费+走过场的一条龙。当时，结婚领证成为强制收费的重灾区，一些地方民政部门不仅要求强制婚检，强制拍结婚照，

甚至还强制要求新婚夫妻订阅相关的报纸杂志、购买结婚照镜框，结婚成了民生之痛。

至于当时婚检内容，用2006年一篇论文里的概括就是，“各地检查项目不统一，自然孳生了乱收费问题，因为某些部门在利益驱动下乱设置检查项目、乱收费用，公众自然不愿婚检。”2001年郑州金水区妇幼保健院一篇论文中也能看出“婚检走过场”的问题，在婚检中，不是病的包皮过长占了男性“疾病”总数的69.01%，如今已经明确禁止的带有明显歧视色彩的乙肝检测，也作为“疾病”进行检测，但是却并没有最该查的HIV。

事实上，当初的强制婚检制度，已经异化成为部门利益的禁脔，其实和提升优生优育已经无关了，所以强制婚检才在2003年被取消的，一点不值得可惜。

18年之后再回首，随着医学检测的进步，随着国民理念的发展，婚检制度的重点已经从保障优生优育，转向保障夫妻各方的知情权。婚检也从国家强制，转向对配偶负责。事实上，我国取消了强制婚检，但没有禁止婚检。特别是2009年随着全面免费婚检的铺开，中国的婚检率正在节节攀升。

北京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全国妇幼卫生年报办公室等专家的论文显示，2003年前的强制婚检的阶段，全国婚检率平均为60.9%，2009年各地免费自愿婚检政策出台后，婚检率较快回升至2013年的52.3%，2018年更是高达61.1%。也就是说，当初强制婚检没有达到的比例，如今通过免费婚检已经反超了，而且婚检项目更亲民了。

回溯中国取消强制婚检的历史，首先体现了婚姻自由的原则；其次，如今社会的关注已经转向，婚姻双方互相忠诚的义务，提倡婚检是为满足知情权；其三，免费婚检服务真香。☑



沈彬

专栏作家

Columnist

假装专家，低空观察

### 强制婚检形成了搭车收费+走过场的一条龙。